

# 内蒙古地表水水质月报

(2023年5月)

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编制

“十四五”内蒙古自治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 136 个国控断面（点位），涉及黄河、海河、辽河、松花江和西北诸河 5 个流域，其中，在 77 条河流上设置断面 129 个；在乌梁素海、岱海、达里诺尔湖、贝尔湖、察尔森水库和尼尔基水库等 6 个湖库设置点位 7 个。

## 一、河流

2023 年 5 月，实际监测河流断面 115 个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4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.5%；II 类 41 个，占 35.7%；III 类 29 个，占 25.2%；IV 类 20 个，占 17.4%；V 类 7 个，占 6.1%；劣 V 类 14 个，占 12.2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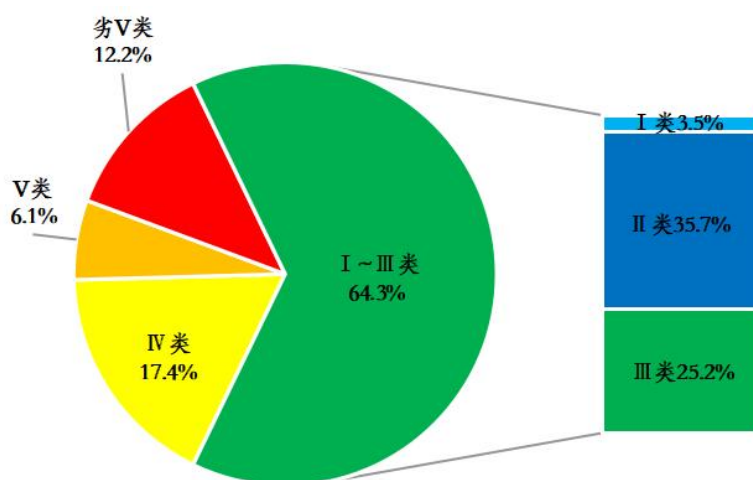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2023 年 5 月全区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类别比例

## 二、湖库

本月实际监测 5 个湖库，其中岱海水质为劣 V 类，乌梁素海水质为 IV 类，察尔森水库水质为 III 类，尼尔基水库和贝尔湖水水质为 V 类。

评价依据：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—2002）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〔2011〕22 号）。水质定性评价：I~II 类水质状况为优；III 类水质状况为良好；IV 类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；V 类水质状况为中度污染；劣 V 类水质状况为重度污染。

### 三、流域

#### 1、黄河流域

黄河流域共有 3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9 个断面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1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.4%；II 类 16 个，占 55.2%；III 类 5 个，占 17.2%；IV 类 6 个，占 20.7%；劣 V 类 1 个，占 3.4%。

#### 2、海河流域

海河流域共有 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5 个断面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1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20.0%；II 类 2 个，占 40.0%；III 类 1 个，占 20.0%；IV 类 1 个，占 20.0%。

#### 3、辽河流域

辽河流域共有 32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7 个断面。其中，II 类水质断面 10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7.0%；III 类 10 个，占 37.0%；IV 类 2 个，占 7.4%；V 类 4 个，占 14.8%；劣 V 类 1 个，占 3.7%。

#### 4、松花江流域

松花江流域共有 59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57 个断面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2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.5%；II 类 13 个，占 22.8%；III 类 14 个，占 24.6%；IV 类 11 个，占 19.3%；V 类 5 个，占 8.8%；劣 V 类 12 个，占 21.1%。

#### 5、西北诸河

西北诸河共有 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3 个断面。其中，III 类水质断面 1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3.3%；IV 类 1 个，占 33.3%；劣 V 类 1 个，占 33.3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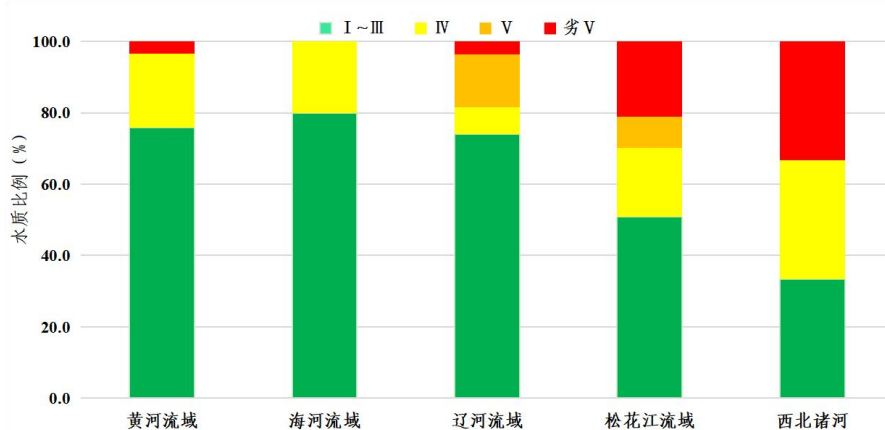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2023 年 5 月全区各流域水质类别比例